

##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2019年末，对公司2016年10月收购上海清松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松制药”）75%股权而形成的商誉（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账面原值31,206.65万元）进行了初步减值测试，根据初步测试结果，2019年度公司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5亿元-2.8亿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已与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初步的沟通确认，最终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公司本次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概述

##### （一）商誉的形成

2016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清松制药有限公司7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61,179万元购买上海清松制药有限公司75%的股权，清松制药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清松制药，根据购买日按合并成本与取得清松制药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商誉31,206.65万元。

公司每年年末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商誉均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对包含清松制药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值，并出具相关评估报告，测试结果显示上述包含清松制药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

## (二)商誉减值的测试情况

清松制药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原料药（主要为恩替卡韦）、中间体（主要为恩替卡韦相关中间体、按照（CMO/CDMO）订单提供中间体及其他规模化中间体业务）；对外提供技术研发/转让服务等。

2018年12月，在国家医保局“4+7”城市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招标中恩替卡韦制剂中标价下降约90%，特别是2019年9月在国家“4+7”带量试点扩面联盟地区药品集中采购招标中，恩替卡韦制剂中标价格在2018年12月中标价的基础上再次下降约70%，随着恩替卡韦制剂中标价格的下降在2019年逐步传导至恩替卡韦原料药及中间体市场，相关产品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导致清松制药恩替卡韦原料药及相关中间体销售收入出现下滑，2019年度清松制药恩替卡韦原料药及相关中间体收入同比下降71.36%；同时受国际市场新产能投产因素影响，清松制药采用CMO订单销售的盐酸阿罗洛尔中间体市场价格与公司成本出现倒挂，2019年度清松制药盐酸阿罗洛尔中间体未能实现销售。

受上述因素影响，2019年度清松制药实现销售收入10,508.8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3.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74.4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4.92%（未经审计）。公司经营管理层基于国家药品带量采购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对恩替卡韦原料药及中间体和盐酸阿罗洛尔中间体未来销售产生的影响，在暂未考虑清松制药未来开发其他新业务可能带来的增量收入与利润的情况下，经对清松制药未来经营情况进行分析预测后，判断公司因收购清松制药75%股权而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风险。

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2019年末，公司对收购清松制药75%股权而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采用收益法测算清松制药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算其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划分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对清松制药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并与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初步的沟通确认，经测算，2019年12月31日，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中已确认的收购清松制药股权形成的商誉原值为31,206.6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2.5亿元-2.8亿元，本次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预计公司因收购清松制药股权所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0.3亿元-0.6亿元。

##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5亿元-2.8亿元，影响2019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2.5亿元-2.8亿元，相应减少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5亿元-2.8亿元。

## 三、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拟计提的商誉减值金额为公司的初步测算结果，已与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初步的沟通确认，最终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2、公司本次拟计提的商誉减值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